

Fax: 2978 7569

尊貴的立法會議員

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尊鑒：

獲悉香港賽馬會中藥研究院可能被廢止，本人感到十分遺憾，深感研究院有繼續留存的必要，本人的理由如下：

1. 香港賽馬會中藥研究院自二零零一年成立以來，作為香港中醫藥業的聯絡與協調中心，一貫倡導官、產、學、研通力合作。其身體力行，與本地各家大學合作研發中藥產品及進行中藥複方機理研究，在實現科研與應用的順利對接，理順產業發展中上游和下游的關係方面作出了一定成績。如無此機構，會對香港中醫藥產業鏈的順暢發展產生不良影響。

2. 研究院自成立伊始，大力研製中藥化學對照品，已形成一定產業規模，成為香港唯一一家生產中藥化學對照品的機構。多年來為諸所大學的“港標計劃”提供了多種標準品。此資源優勢對於即將在港實施的中藥產品檢測與認證項目極其重要。若失卻此已有資源，很難保證檢測認證項目的高效優質完成。

3. 香港中醫藥產業必須加強與內地的合作，發揮香港科技優勢，借助內地資源與人才優勢，方能開創雙贏局面，這一理念已深入人心，達成共識。許多合作如單獨依靠政府層面進行，則易於受條框限制，倘由一些半官方機構進行操作，則形式靈活，易於實現。研究院多年來十分重視內地大專院校與企業開展行業互訪交流，已初步構建起合作平臺。

4. 研究院成立，有賴於香港政府的與香港賽馬會的大力支持，體現了政府對中醫藥事業發展的信心與關愛。在中醫藥研究備受關注的今天，政府理應繼續加大關注與投資，充分發揮其關係大學科研機構與產業發展間的橋樑樞紐作用。而將其廢止，不僅失卻這一橋樑樞紐，更有可能影響吾等中醫藥研究同仁對香港中醫藥事業未來發展的信心。

上述淺見，敬请您于百忙之中予以垂注，并賜教示。

順頌

時祺！

香港科技大學中藥研發中心主任

詹華強 教授



電話：2358 7338

傳真：2358 1559

2011年05月26日